

十六. 中小微企业、残疾人福利企业、监狱企业、节能环保产品

（一）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河南技师学院的（河南技师学院 2026 年电商类实训教学设备更新项目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H5 超文本理实一体化设备——数字云媒体 H5 动画制作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578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3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H5 超文本理实一体化设备——AI 智能创生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578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3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3. 电商直播实训一体化平台——商城综合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578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3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4. 电商直播实训一体化平台——电商直播实训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578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3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. 数据分析理实一体化系统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人，营业收入为2578.4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3.41万元¹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型企业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供应商名称（盖章）：杭州锐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8 月 10 日

备注：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中标人如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，随中标结果公开中标人的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。
- 3、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，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，不享受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。依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 号）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，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，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。
- 4、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均为工业。
- 5、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，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%的扣除，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。